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112 年技術服務組臨時人員甄選簡章

壹、錄取名額：甄選臨時人員正取 1 名，備取 2 名，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 2 個月有效，並以依序遞補原公開甄選職缺為限。

貳、工作內容

- 一、執行「提升畜禽產業效率及永續友善環境」(牧業)綱要計畫書彙整、報告撰寫及專案管理，全程計畫期限自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，執行期間如終止，雙方簽訂之僱用契約書即終止。
- 二、主辦牧業綱要計畫先期作業：綱要計畫說明書及績效報告資料收集/彙整，配合規劃時程提送管考系統，後續依審查或法定數，進行跨單位溝通、回復與修訂事宜。
- 三、辦理牧業季報資料收集、跨單位溝通與彙整，提送管考系統。
- 四、盤點研究成果、進行績效報告彙整。
- 五、進行研究試驗設計、研究分析，協助研究進行，完成研究報告初稿並與研究人員討論。
- 六、其它臨時交辦事項。

參、甄試資格

- 一、熟悉 MS Office 軟體，諳電腦操作、統計及資料分析。
- 二、國內外碩士以上學校畢業，以動物科學、獸醫、生物科技、農業等相關專業為佳。

肆、報名日期、方式及應繳證件

- 一、甄試簡章暨報名表：請逕至本所網站 (<https://www.tlri.gov.tw>) 求才公告項下自行上網點閱或下載列印。
- 二、報名日期：自 112 年 2 月 9 日起至 2 月 15 日止(郵戳為憑)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- 三、報名方式：一律採通訊報名，不受理考試當日現場與電子郵件報名。
- 四、報名郵寄地點：應考人應於 112 年 2 月 15 日前(郵戳為憑)，以限時掛號郵寄至 71246 臺南市新化區牧場 112 號技術服務組(註明技術服務組臨時人員甄選)，如以平信郵遞致發生遺失或遲誤而無法報名者，其責任由應考人自負。
- 五、報名應繳表件：
繳各項表件，請準備 A4 紙張影印之影本各 1 份，依序放置於報名表後以迴紋針夾於左上角。
 - (一)報名表及自傳 1 份，請以正楷填寫並親自簽名(如附表 1)。
 - (二)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(黏貼於報名表上)。
 - (三)學歷畢業證書影本。
 - (四)大學及碩士班歷年成績單影本。
 - (五)發表著作(碩士論文、其他學術著作)。
 - (六)外語能力證明及其他有利申請資料。
 - (七)男性已服畢兵役(含國民兵、補充兵、替代役、國防役)或不需服兵役者，須提供曾服畢兵役或不須服兵役之相關證明文件。
- 六、報名注意事項：
 - (一)報名表(詳附表 1)上應貼妥國民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(須清晰)及最近 1 年內 2 吋正面脫帽半身相片 1 張(請勿用生活照)。
 - (二)報名表件填妥後，須詳細核對應填各欄及應繳各件是否確無遺漏或錯

誤，然後依序將①報名表→②畢業證書影本及相關經歷證明文件→③退伍令或免服兵役證明書影本(無者免附)、(身心障礙、原住民族證明文件、汽機車駕照影本等)，由上而下整理齊全，以迴紋針夾於左上角(切勿用訂書機)，平整裝入 A4 信封內(請勿摺疊)，於報名截止日前(以郵戳為憑)以限時掛號寄出，如以平信郵遞致發生遺失或遲誤而無法報名者，其責任由應考人自負。為確保個人權益，寄件前請確實檢查填寫、應考資格證件是否繳交，相片及身分證影本是否黏貼。另為利連絡，請詳實填寫 112 年 12 月底前不致變更之通訊地址及連絡電話、手機號碼、E-Mail。

- (四)補件程序：應繳資料不全者，由本所技術服務組以簡訊(電話、mail)告知應補件項目，應考人應於通知後 24 小時內以傳真方式補件，並主動來電確認，始完成報名補件手續，逾時未補齊者，視為資格不符，應考人不得異議。
- (五)應考人繳交資料須清晰可辨，各種證件影本及資料審核後，如有偽造、變造、資格不符或其他不實情事，應考人應負法律責任，於甄試前發現者除扣留其所繳證明文件外，並予以扣考；於甄試完畢後發現者，撤銷其錄取資格；進用後發現者，予以解僱。
- (六)資格不符合者由本所技術服務組以簡訊、電話或 email 告知。另如有須退還甄選資料，須附回郵信封俾利寄還。

伍、甄試方式

一、本甄試採面試方式辦理：

- (一)儀態及表達能力。
- (二)見解與思考邏輯。
- (三)專業智能及特殊專長。

陸、甄試日期、時間及應帶證件

甄試日期：112 年 2 月 20 日(星期一) 上午 10 時至 12 時(行政館三樓會議室)

※應帶資料及證件：

貼有照片之任一身分證明文件正本(限國民身分證、駕照或健保 IC 卡，三者擇一)。

柒、公告錄取名單

錄取名單公告於本所網站。

捌、錄取人員僱用相關事項

- 一、正取人員應依本所函文或電話通知依規定時限報到；逾通知報到期限而未報到者，即視同放棄，並註銷錄取資格，一律不得請求保留，另由候補人員遞補。
- 二、錄取人員到職後須接受 2 個月試用，期滿前由用人單位考核，考核未通過者不予續僱，考核通過者續僱(或定期契約期限)。若有未通過考核不予續僱情況，得通知備取人員遞補。
- 三、本次甄試錄取人員訓練期滿成績及格後簽訂「僱用契約書」，考核成績丙等者，不予續僱。

玖、福利待遇

- 一、進用人員之薪資標準，依該職缺規定辦理，錄取之試驗助理臨時人員以 38,600 元支薪，另享有年終工作獎金、勞保、健保，勞工退休金；各項給假依勞基法

及性別平等法規定給假，請假方式依照本所規定辦理

二、錄取人員如為退休軍公教人員並按月支領月退休金(俸)者，僱用後應即依政府相關法令規定辦理。

拾、附則

- 一、正取人員應依本所通知及相關證件(畢業證書、證明、郵局存摺影本、行照、2吋半身照片 2 張…等)親自至本所指定地點報到，逾通知報到期限而未報到者，即視同放棄，並註銷錄取資格，一律不得請求保留，另由候補人員遞補，並應於報到時繳交最近 6 個月內由勞動部認可之勞工體格與健康檢查醫療機構(搜尋「勞工體格檢查及健康檢查熱可醫療機構」查詢)進行一般體格檢查，並持完成之「報告正本」(含胸部 X 光檢查)，於報到當日繳交(各醫院體檢作業皆須 7-14 個工作日，敬請提早作業時間，以免影響當日報到完成之權益)，如體檢不合格或未繳交體格檢查表，均註銷錄取資格。
- 二、本項甄試有關訊息登載於本所網際網路 <https://www.tlri.gov.tw> 求才公告項下，歡迎上網查閱。
- 三、應考人於報名前，務請詳閱本簡章內容；一經報名，即視同應考人同意本簡章之各項內容；本簡章各項內容若有變更，以本所網站最新公告為準。
- 四、測驗當日如遇颱風、豪雨、地震等不可抗拒之天災，依臺南市政府所發佈之訊息，以確認本項測驗是否延期。
- 五、如有疑問歡迎電話洽詢本所技術服務組，連絡人：黃寂槐，連絡電話：06-5911211 轉 2011。

附表 1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 112 年技術服務組臨時人員甄選報名表

報名編號： (本所填寫)

貼 相 片 處	姓名		出生 年月日	年 月 日
	身分證統一編號			
	畢業學校及科系			
連絡電話	公司:()			
	住宅:()			
	手機:			
	MAIL:			
通訊地址				
緊急連絡人 稱謂姓名		電話:	手機:	
身分證正面		身分證反面		
繳驗資格證件請 打V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畢業(學歷)證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退伍令或免服兵役證明(無者免付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訓練證明文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分證明(具原住民族或身心障者身分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證明文件(汽機車駕照等)			
審查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	審查人:	

備註：

- 務必以中文正楷清楚填寫報名表內各欄位，並貼妥最近 1 年內 2 吋彩色照片 1 張
及國民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。
- 相關文件影本應以 A4 規格檢附，請勿裁剪，以免遺失。
- 應考人所提供之個人資料僅作為本次甄選資格之用，繳交資料不予退回。
- 參加甄試時應備妥身分證件正本以供查驗。

